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公司全资下属公司赤城县光硕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城光伏”）拟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金租”）办理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融资期限 5 年。

（二）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尚义县东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义光伏”）拟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金租”）办理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0.8 亿元，融资期限 8 年。

（三）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中稷泰丰张家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稷公司”）拟与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金租”）办理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融资期限 7 年。

公司拟为上述融资方案提供保证担保。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十届十六次董事会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名称：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斌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 28、29 楼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400000 万元

（二）名称：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小东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业路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D 座一层 110-111

经营范围：金融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经营业务中涉及

外汇管理事项的，应当遵守国家外汇管理的有关规定；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玖拾亿元人民币

（三）名称：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咏军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号北京市西苑饭店11号楼

经营范围：许可范围：金融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16613.188212 万元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名称：赤城县光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小磊

注册地址：赤城县赤城镇宏达村职教中心综合楼2层1021室

经营范围：太阳能发电、新能源项目的筹建（筹建期内不得从事经营活动），新能源技术的开发、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

股权结构：河北龙沁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河北龙沁光伏科技有限

公司 100%股权；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

（二）名称：尚义县东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宏光

注册地址：河北省张家口市尚义县大营盘乡蒙古营光伏电站

经营范围：从事可再生能源及相关产业的开发、运营管理；可再生能源发电及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从事与可再生能源发电设备及附件的运营维护、检测、检修相关业务，以及相关产业的技术服务和工程咨询（不含中介）、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的持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叁仟柒佰零叁万元整

股权结构：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三）名称：中稷泰丰张家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宏光

注册地址：张家口市下花园区花园乡上花园村村委会南侧

经营范围：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及运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及服务；光伏发电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陆仟柒佰玖拾贰万元整

股权结构：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赤城光伏	40,784.67	25,258.43	15,526.24	4,350.32	595.67	100%
尚义光伏	17,219.44	10,206.98	7,012.46	1,471.31	200.94	100%
中稷公司	45,109.91	28,582.18	16,527.73	3,491.86	1,017.29	100%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赤城光伏与交银金租 1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交易标的物为赤城光伏所属的发电设备。交银金租购买赤城光伏发电设备后将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给赤城光伏继续使用，赤城光伏利用资产融资取得人民币 1 亿元。

序号	租赁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原值（万元）
1	太阳能光伏组件	97,788	块	15,008.87
2	支架	7,065	套	1,312.1
3	光伏并网逆变器	72	台	896.4
合计				17,217.37

（二）尚义光伏与兴业金租 0.8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交易标的物为尚义光伏所属的发电设备。兴业金租购买尚义光伏发电设备后将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给尚义光伏继续使用，尚义光伏利用资产融资取得人民币 0.8 亿元。

序号	租赁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原值（万元）
1	太阳能光伏组件	64530	块	3,000.69
2	支架	1793	套	2,636.93
3	智能防雷汇流箱	240	台	94.83
4	箱式一体化逆变器	20	台	576.76
5	35KV 箱变	20	台	503.14
6	通信系统	1	台	115.63
7	电力调度数据网络屏	1	台	76.84
8	架空输电线路工程	1	千米	2,087.92
合计				9,092.74

（三）中稷公司与外贸金租 2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交易标的物为中稷公司所属的发电设备。外贸金租购买中稷公司发电设备后将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给中稷公司继续使用，中稷公司利用资产融资取得人民币 2 亿元。

序号	租赁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原值（万元）
1	光伏发电机组太阳能光伏组件	157,753	块	16,607.68
2	机组配套电气设备	37,500,000	W	1,883.32
3	系统变压器	1	项	768.14
4	升压变电设备	1	项	1,109.6
5	控制保护设备	1	项	629.65
6	采暖通风、空调、照明设备	1	项	61.95
7	消防设备、安全检测设备、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工业卫生设备	1	项	7,380.62
合计				28,440.96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赤城光伏与交银金租 1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主要条款如下：

1. 融资公司：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 融资方式：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3. 融资金额：1 亿元；

4. 融资期限：5 年；

5. 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所有；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租赁设备所有权归赤城县光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6. 租赁担保：由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尚义光伏与兴业金租 0.8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主要条款如下：

1. 融资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 融资方式：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3. 融资金额：0.8 亿元；

4. 融资期限：8 年；

5. 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所有；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租赁设备所有权归尚义县东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 租赁担保：由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中稷公司与外贸金租 2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主要条款如下：

1. 融资公司：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 融资方式：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3. 融资金额：2 亿元；

4. 融资期限：7 年；

5. 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所有；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租赁设备所有权归中稷泰丰张家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 租赁担保：由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一）赤城光伏与交银金租 1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债权人：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 债务人：赤城县光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3. 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6. 担保金额：1 亿元；

7.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尚义光伏与兴业金租 0.8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债权人：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 债务人：尚义县东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6. 担保金额：0.8 亿元；
7.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中稷公司与外贸金租 2 亿元融资租赁项目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债权人：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 债务人：中稷泰丰张家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6. 担保金额：2 亿元；
7.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七、董事会意见

1. 公司本次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

其正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2. 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企业的资信状况良好，以上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3. 在担保期内，被担保公司及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未来收益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董事会认为其有能力以其未来收益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

赤城光伏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赤城光伏预计年收入 0.58 亿元，折旧费用 0.19 亿元，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能力。

尚义光伏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尚义光伏预计年收入 0.2 亿元，折旧费用 0.01 亿元，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能力。

中稷公司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中稷公司预计年收入 0.47 亿元，折旧费用 0.13 亿元，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能力。

新能源公司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新能源公司预计年收入 15.24 亿元，折旧费用 6.23 亿元，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具备偿还能力。

八、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56.4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0.71%，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3.6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的 12.25%，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九、备查文件

1. 十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2. 融资租赁合同；
3. 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七日